白河县茅坪镇中心小学
2023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二、决算单位构成

三、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 ”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 ”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教育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范办学行为。

2.承担小学教育教学工作，对受教育者进行德、智、体、美、劳等方面系统的教育、训练和培养;抓好素质教育的实施、教育教学研究、教育质量检测评估和提高工作;抓好学校信息化建设及电化教学工作，实现教育教学目标。

3.加强师资队伍建设，开展教职工思想政治教育、教学能力提升和教育科研活动，不断提高教职工队伍素质;承担教职工的考核、奖惩、职称评聘等工作;落实教育人事制度改革工作。

4.抓好学校的稳定和安全教育工作，协同有关单位处理突发事件;组织开展“平安校园”创建活动;抓好学生营养餐管理工作;营造安全、文明的育人环境。

5.管理好学校财产、设备、经费等，努力改善办学条件。

6.协助乡镇办好成人文化技术学校，开展成人教育。

7.完成县教育体育和科技局交办的其它工作。

（二）内设机构

学校内设机构包括：书记办公室、校长办公室、副校长室、教务（教研）处、德育处、总务处、工会办、信息中心、大队部等处室。

序号	单位名称
1	白河县茅坪镇中心小学

二、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23 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白河县茅坪镇中心小学，为二级预算单位，单位性质为财政补助事业单位，决算编报类型为单表户，按照中小学会计制度填报决算数据。

三、人员情况

截至2023年底，本部门（单位）人员编制136人，其中行政编制0人、事业编制136人；实有人员115人，其中行政0人、事业115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71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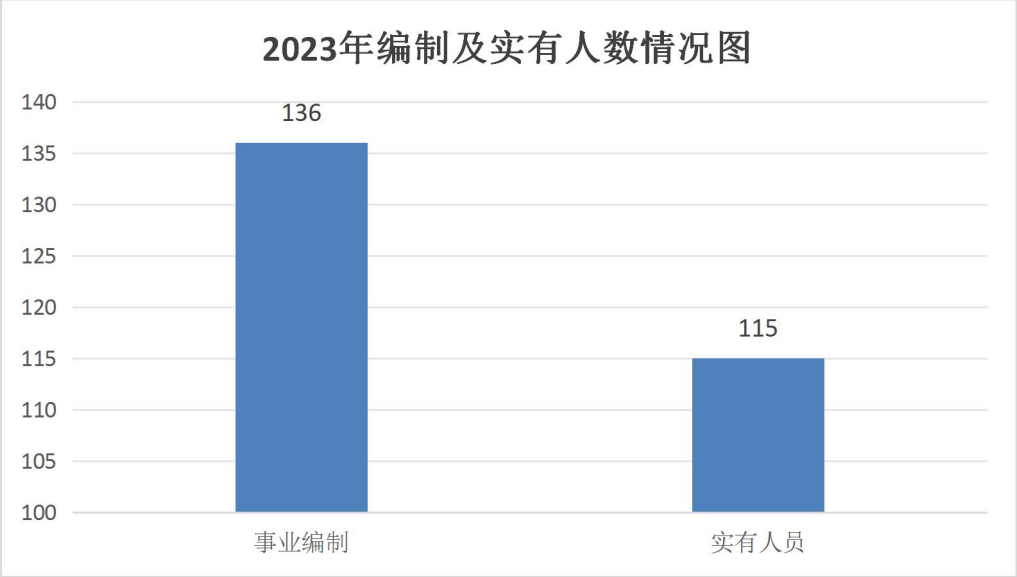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2734.12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增加289.96万元，上升11.83%。主要原因是2023年贯彻落实“党和政府带头过紧日子”等重要指示精神，2023年部门预算按照一般性支出口径，公用经费、专项业务经费、非刚性非重点支出共计压减210.04万元。项目收入和支出增加500万元，新建茅坪镇中心小学部室楼一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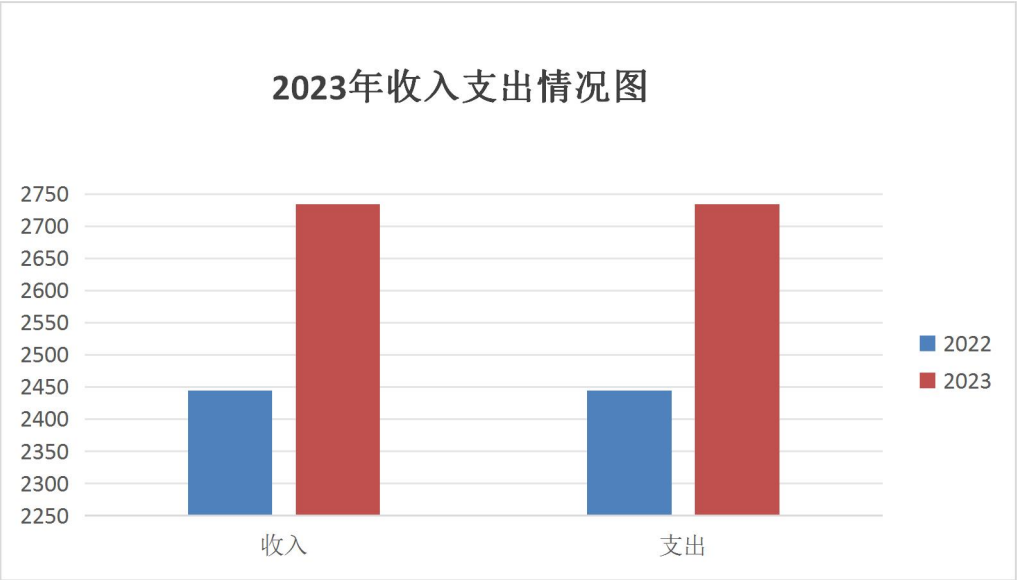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2728.9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688.93 万元，占 98.53%；事业收入 40.06 万元，占 1.47%；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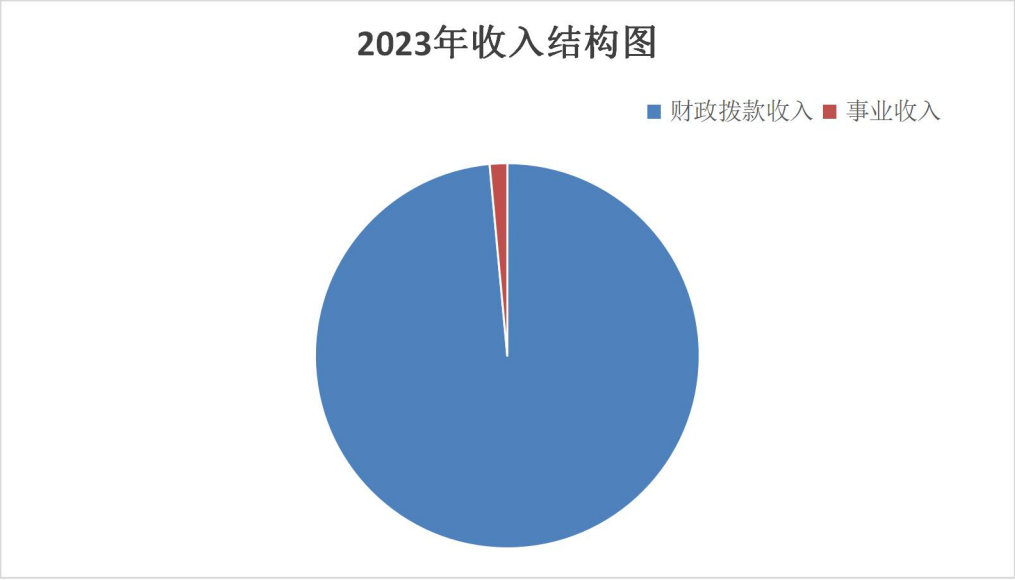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2713.5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078.5万元，占76.60%；项目支出635.02万元，占23.40%；经营支出0万元，占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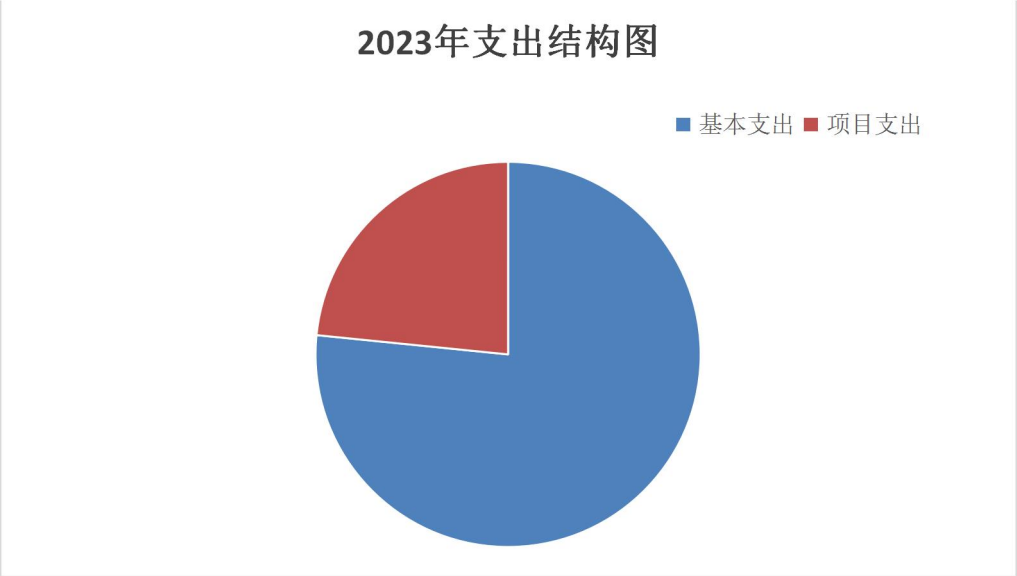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2694.06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309.88万元，上升12.99%。主要原因是2023年贯彻落实“艰苦奋斗、勤俭节约” 和“党和政府带头过紧日子”等重要指示精神，坚持厉行节约，2023年部门预算按照一般性支出口径，公用经费、专项业务经费、非刚性非重点支出压减190.12万元。项目收入和支出均增加500万元，新建茅坪镇中心小学部室楼一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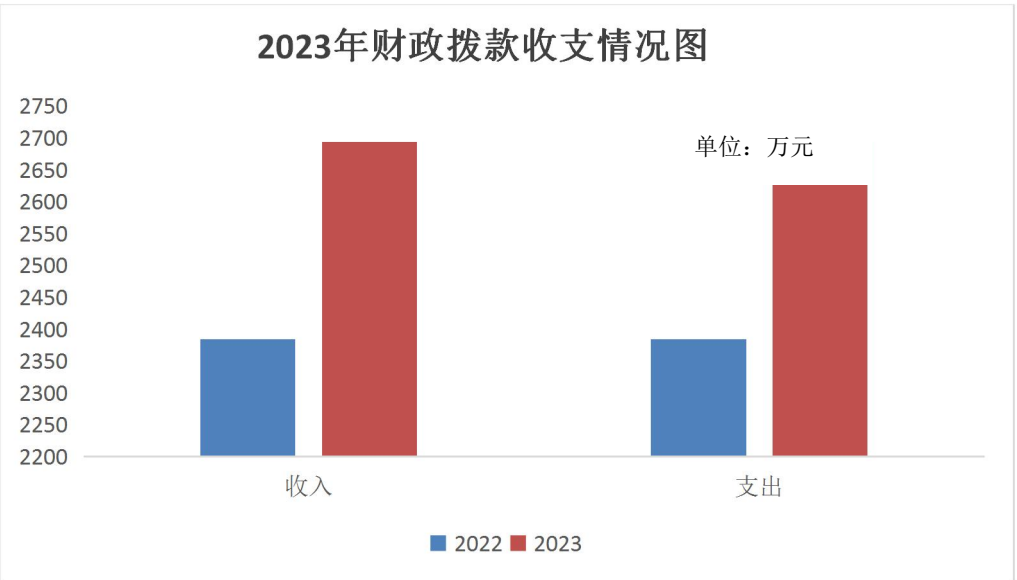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1800.77万元，支出决算2689.5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9.35%，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310.47万元，上升13.05%。主要原因是2023年贯彻落实“艰苦奋斗、勤俭节约”和“党和政府带头过紧日子”等重要指示精神，坚持厉行节约，2023年部门预算按照一般性支出口径，公用经费、专项业务经费、非刚性非重点支出压减189.53万元。项目建设收入和支出均增加500万元，新建茅坪镇中心小学部室楼一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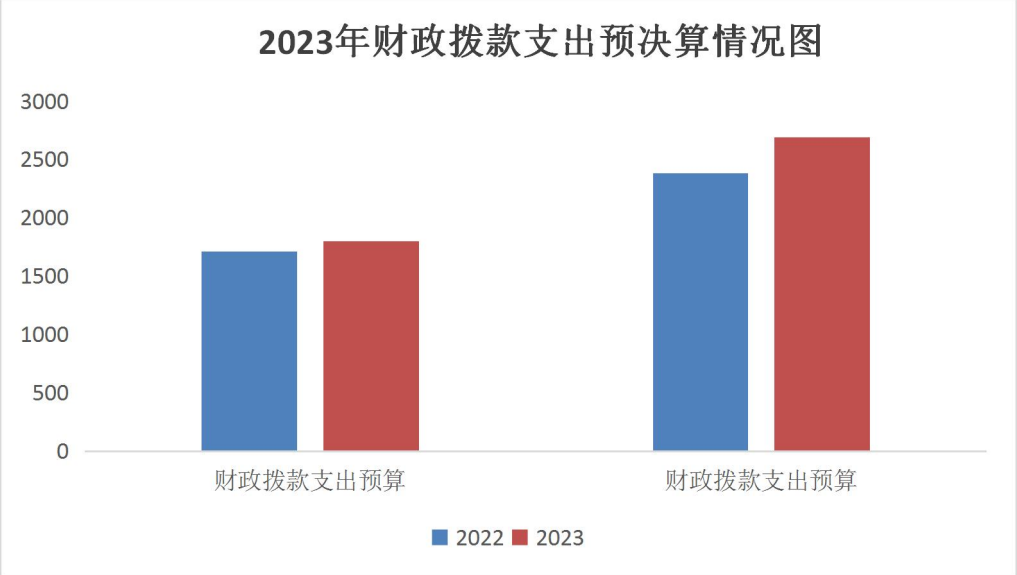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054.49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其中：

（一）人员经费支出1697.2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奖励金。

（二）公用经费支出357.2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收入决算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收入决算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1.5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艰苦奋斗、勤俭节约”坚持厉行节约，压缩“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贯彻落实“艰苦奋斗、勤俭节约”坚持厉行节约，压缩“三公经费”支出。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因公出国（境）费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全年无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为白河县茅坪镇中心小学单位购置公务用车0辆。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预算0.0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

4.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接待预算1.5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1.50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按八项规定，厉行节约。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培训费预算0.00万元，支出决算12.28万元，决算数较预算数调增12.28万元，主要原因是年初未安排培训费用预算，根据履职工作实际需要调增培训费用预算支出来提升教师素养。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22.7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2.7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2.7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2.74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合同的0%，

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合同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合同的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末，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及以上的设备0台（套）。

2023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制定了《白河县茅坪镇中心小学预算绩效实施细则》，组织开展了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按照县教体和科技局的整体工作安排，扎实推进各项工作，不断创新管理机制；加强疫情防控工作，提升师生生命安全；加强学校党建工作，提升师德教育；加强学生思想道德建设，提升素质教育；加强扎实常规管理，推进教学研究工作；加强安全管理，提升群众满意度；狠抓校园文化建设，努力加快

各校的硬件建设，全面提升教育教学质量，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较好。

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财政衔接资金等2个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239.92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67.16%。

本单位在单位决算中反映营养改善计划专项资金等 2个一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营养膳食补助项目绩效自评：全年完成预算收入177.08万元，支出177.08万元，预算执行率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学校严格按照营养膳食改善计划补助专项资金管理使用办法，落实好党和国家的惠民政策，确保每位学生吃上优质可口的菜肴。补助对象识别、信息公示、资金兑付全过程接受财政单位及教体局的监督检查，并将资料报教科局营养办备案。资金使用规范，发挥效益明显。

2.2023年乡村教师生活补助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实际完成预算收入62.84万元，支出62.84万元，预算执行率的100%。该项目覆盖茅坪镇学校数12所，覆盖教师人数115人。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都按照相关指标值已经完成。为了普及九年义务教育，促进县域内义务教育均衡发展，促进教育公平，提高乡村教师待遇。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100分，全年预算数2689.52万元，执行数2689.5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水平得到提升。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较好。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控制率有待降低。除政策性因素以外，由于部分临时、紧急的工作导致年中追加预算。预算编制工作有待细化。预算编制不够明确和细化，预算编制的合理性需要提高，预算执行力度还要进一步加强。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单位内部机构各部门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全面编制预算项目，优先保障固定性的、相对刚性的费用支出项目，尽量压缩变动性的、有控制空间的费用项目，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确保下拨资金及时足额到位，便于及时有效使用，管理部门开展有效的使用情况跟踪管理。二是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加强单位财务管理，健全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体系，规范单位财务行为。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开展经验做法总结，多与其他单位交流，不断优化完善内控制度。三是完善资产管理，抓好“三公”经费控制。严格编制政府采购年初预算和计划，规范各类资产的购置审批制度、资产出租和收入管理制度、资产采购制度、使用管理制度、资产处置和报废审批制度、资产管理岗位职责制度等，加强单位内部的资产管理工作。严格控制“三公”经费的规模和比例，把关“三公”经费支出的审核、审批，杜绝挪用

和挤占其他预算资金行为；进一步细化“三公”经费的管理，合理压缩“三公”经费支出。

2023年度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表

填报单位：白河县[illegible]中心小学　　　　自评得分：100

一、简要概括部门职能与职责	1.坚持执行党和国家教育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范办学行为。 2.承担小学教育教学工作，对学生进行德、智、体、美、劳等方面全面的教育，训练和培养；抓好素质教育的实施，教育教学研究，教育质量检测评估和督导工作；抓好学校信息化建设及信息化教学工作，实现教育教学目标。 3.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开展教师三笔字培训等教育，教学能力提升和教育科学研究，不断提高教师队伍素质；负责教职工的考核、奖惩、职称评聘等工作；落实教育人事制度改革工作。 4.抓好学校的稳定和安全教育工作，密切有关单位处理突发事件；组织开展"平安校园"创建活动；抓好学生营养餐管理工作；营造安全、文明的育人环境。 5.管理好学校财产、设备、经费等，努力改善办学条件。 6.协助乡镇办好成人文化技术学校，开展成人教育。 7.完成县教育局和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简要概括部门支出情况，按经济分类分类	2023年度预算支出总额2685.52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1522.48万元，商品服务支出357.25万元，个人对家庭的补助支出174.76万元，资本性支出635.03万元。
三、简要概括当年县委、县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落实义务教育，办好人民满意教育。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规则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
部门决策（10分）	目标设定	绩效目标合理性	考察部门（单位）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是否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	5	评价要点： 1.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 2.是否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 3.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	绩效目标表、绩效自评表	绩效目标合理	绩效目标设立符合合理要求	5	
		绩效指标明确性	考察部门（单位）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立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	5	评价要点： 1.是否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 2.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3.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4.是否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	绩效目标表、绩效自评表	绩效目标明确	绩效目标设立符合明确性要求	5	
部门管理（30分）	资金投入	预算完成率	考察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调整预算数的比率。	5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调整预算数)×100%。 （预算完成数为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调整预算数为调整后的总体预算数）	年度收入2685.52万元，年度支出2685.52万元，预算完成率100%，数据来源于2023年决算	0	100%	5	
		预算调整率	考察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调整数与预算数的比率。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100%。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调整预算888.75万元，数据来源于2023年决算。	0	41%	5	
		支出进度率	考察部门（单位）实际支付进度与既定支付进度的比率。	5	支付进度率=（实际支付进度/既定支付进度）×100%。 实际支付进度是指部门（单位）在某一时点的支出预算执行总数与年度支出预算数的比率，既定支付进度是指，部门（单位）在申报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时，参照序时支付进度、前三年支付进度、同级部门平均支付进度水平等确定的，在某一时点应达到的支付进度（比率）。	半年进度，进度率60%，全年进度，进度率100%	100%	100%	5	
		"三公经费"控制率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	5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预算1.50万元，支出1.50万元，完成预算100%。	100%	1	5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考察部门（单位）财务制度是否健全、完善、有效。	5	评价要点： 1.已经制定或具有本部门的财务管理制度； 2.财务管理制度内容完整，至少包括：资金收入管理、支出管理、重大支出资金审批机制等。 3.财务管理制度具备可操作性。	定性指标，根据评价要素核对	财务制度完备、合规、有效	制度健全	5	
		资金使用合规性	考察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使用规范程度，部门预算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和规定。	5	评价要点：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预算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部门财务支出经过评估认证； 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5.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6.审计、监督检查、财政监督检查等工作中未发现存在违规资金。	定性指标，根据评价要素核对	合规	合规	5	
	采购管理	政府采购执行率	考察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初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	5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	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为22.74万元，数据来源于2023年决算。	100%	100%	5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考察部门（单位）对资产是否进行规范管理。	5	评价要点： 1.部门（单位）建立了资产管理制度； 2.资产保存是否完整； 3.资产配置是否合理； 4.资产处置是否规范； 5.资产账务管理是否合规，是否账实相符； 6.资产是否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资产管理数据信息化核对，完全符合评价要求的资产管理要求	资产管理按照资产管理办法进行	本年度资产管理合理、合规	5	
	人员管理	在职人员控制率	考察部门（单位）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	1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	编制数136人，实有人数115人	≤100%	84.56%	1	
	信息管理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考察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	1	评价要点： 1.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 扣除信息； 2.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扣除信息。	政府网站	按要求对决算数据予以公开	按要求公开	1	
		基础信息完善性	考察部门（单位）基础信息是否完善，是否可以支撑预算管理工作。	1	评价要点： 1.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真实； 2.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完整； 3.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准确。	财政一体化系统	基础信息完善、准确	基础信息完善、准确	1	
	重点工作管理	重点工作制度健全性	考察部门（单位）对履行主要职责或完成重点任务的保障程度。	5	评价要点： 1.针对重点工作，制定或引用的资金管理办法；2.对资金方向、资金使用方式、资金管理等进一步明确规定；3.对重点工作开展内容、开展方式、实施计划安排、实施管理、结果考核等进一步明确规定。	定性指标，根据评价要素核对	重点工作开展符合评价要求	重点工作开展符合评价要求	5	
项目产出（40分）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10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按照部门整体产出情况进行打分	100%	100%	10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10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00%	100%	10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10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100%	100%	10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10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100%	100%	10	
项目效果（20分）	经济效益		项目实施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5	此三项指标为设置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进行设置，并将重点工作任务下对应的重点项目产出的效果，运用到对部门的综合效果，与年度目标进行评价。（所设指标个数不少于3个）	按照部门整体项目效果情况进行打分	100%	100%	5	
	社会效益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5			100%	100%	5	
	生态效益		项目实施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5			100%	100%	5	
	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部门工作效果的满意程度。	5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部门工作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或访谈评议的方式评价。		100%	100%	5	

备注：1."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实际程度赋权。2."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挑选有代表性的指标，并适当提出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本单位决算数据反映本单位个单位收支情况。

4.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915-7082201。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 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白河县茅坪镇中心小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688.9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40.06	五、教育支出	36	2303.83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11.2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77.96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20.44
本年收入合计	27	2728.99	**本年支出合计**	58	2713.5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5.13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20.60
	30			61	
总计	31	2734.12	**总计**	62	2734.12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万元

单位：白河县茅坪镇中心小学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728.99**	**2688.93**		**40.06**			
205			教育支出	2319.3	2279.24		40.06			
20502			普通教育	2299.7	2259.64		40.06			
2050201			学前教育	206.45	166.39		40.06			
2050202			小学教育	2093.25	2093.25					
20508			进修及培训	5	5					
2050803			培训支出	5	5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4.6	14.6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4.6	14.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1.3	211.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1.3	211.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0.37	140.3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0.92	70.9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7.96	77.9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7.96	77.9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7.96	77.9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0.44	120.4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0.44	120.4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0.44	120.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万元

单位：白河县茅坪镇中心小学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713.52**	**2078.5**	**635.03**			
205			教育支出	2303.83	1668.8	635.03			
20502			普通教育	2284.23	1649.2	635.03			
2050201			学前教育	190.39	190.39				
2050202			小学教育	2093.84	1458.81	635.03			
20508			进修及培训	5	5				
2050803			培训支出	5	5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4.6	14.6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4.6	14.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1.3	211.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1.3	211.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0.37	140.3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0.92	70.9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7.96	77.9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7.96	77.9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7.96	77.9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0.44	120.4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0.44	120.4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0.44	120.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白河县茅坪镇中心小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688.9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2279.83	2279.82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11.3	211.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7.96	77.96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20.44	120.44		
本年收入合计	27	2688.93	**本年支出合计**	59	2689.52	2689.5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8	5.13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4.54	4.5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5.13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694.06	**总计**	64	2694.06	2694.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表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项目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5.13**	**5.13**		2688.93	**2053.9**	**635.03**	**2689.52**	**2054.49**	**635.03**	**4.54**	**4.54**		
205			教育支出	5.13	5.13		2279.24	1644.2	635.03	2279.83	1644.8	635.03	4.54	4.54		
20502			普通教育	5.13	5.13		2259.64	1624.6	635.03	2260.23	1625.2	635.03	4.54	4.54		
2050201			学前教育				166.39	166.39		166.39	166.39					
2050202			小学教育	5.13	5.13		2093.25	1458.21	635.03	2093.84	1458.81	635.03	4.54	4.54		
20508			进修及培训				5	5		5	5					
2050803			培训支出				5	5		5	5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4.6	14.6		14.6	14.6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4.6	14.6		14.6	14.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1.3	211.3		211.3	211.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1.3	211.3		211.3	211.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0.37	140.37		140.37	140.3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0.96	70.96		70.96	70.9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0.96	70.96		70.96	70.9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0.96	70.96		70.96	70.9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0.96	70.96		70.96	70.9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0.44	120.44		120.44	120.4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0.44	120.44		120.44	120.4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0.44	120.44		120.44	120.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单位：白河县茅坪镇中心小学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22.4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7.25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19.42	30201	办公费	214.5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70.58	30202	印刷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6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483.96	30205	水费	2.34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0.37	30206	电费	13.08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0.92	30207	邮电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7.96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2.84	30211	差旅费	0.2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0.4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6.47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4.76	30215	会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12.28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74.76	30225	专用燃料费	0.55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47.61		费用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2.15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01	39910	资本性赠与	
人员经费合计		1697.24	公用经费合计					357.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白河县茅坪镇中心小学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项目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结转	结余			合计	结转	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单

部门：白河县茅坪镇中心小学　　位：万元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项目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1.50	0.00	0.00	0.00	0.00	1.50	0.00	0.00
决算数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2.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附件1 ：

2023年乡村教师生活补助项目

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支出情况

（1）项目概况。茅坪镇中心小学是白河县教育体育和科技局名下的二级预算单位，其下有5个完初小、五所校中园、一个中心幼儿园，距离县城33公里，生活与交通多有不便，青年教师队伍不稳定，造成师资紧张等问题很难从根本上得到缓解，严重影响正常的工作秩序和教育教学质量，全镇教育均衡发展无法从真正意义上得到广泛落实。

（2）项目实施期限。实施年限为2023年。

（3）项目资金情况。2023年乡村教师生活补助预算安排62.84万元，全年共计发放资金62.84万元。

（4）绩效目标。为进一步提高乡村教师的工作积极性，稳定农村偏远学校教师队伍，促进农村偏远学校教师整体素质提高，努力造就一支素质优良、甘于奉献、扎根乡村的教师队伍。

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乡村教师生活补助项目是为了加强我镇乡村教师队伍建设，促进农村教育发展 ，把乡村教师队伍建设摆在突出重要位置,努力造就一支素质优良、甘于奉献、扎根乡村的教师队伍,逐步形成“下得去、留得住、教得好”的良好局面,为基本实现我镇教育现代

化、做有未来的乡村教育提供坚强的师资保障，建立“越往基层、越是艰苦,地位待遇越高”的激励机制。

2、乡村教师生活补助资金严格按照白河县财政局相关文件要求，确定补贴范围、对象、标准及发放原则。加强专项资金的监督管理，确保生活补助发放工作公开透明、公平公正、阳光运行。

3、乡村教师生活补助政策充分体现了党中央、国务院对乡村教师的关心和重视，是提高乡村教师职业吸引力，推动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推进教育公平的有力举措。随着补助标准的逐步提高，广大教师扎根农村，安心教育的积极心进一步提高，申请到农村学校支教、交流的人数明显增加。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无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2：

2023年度城乡义务教育营养膳食补助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支出情况

（1）项目概况。为有效保障白河县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的顺利实施，推进全镇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科学、规范运行，确保本镇义务教育6所学校1900名学生吃上“安全、营养、热乎、可口、量足”的营养餐，真正受学生欢迎，让群众满意。

（2）项目实施期限。实施年限为2023年。

（3）项目主要内容。确保全镇义务教育在校学生正常供应营养餐，提高农村学生健康水平，加快农村教育发展。2023年下达资金177.08万元。

（4）涉及范围。茅坪镇中心小学、完初小及教学点。

（5）资金来源为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营养膳食项目计划资金。本项目总投资额177.08万元，2023年实际完成营养计划支出177.08万元，支出率100%。

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总体绩效目标1-12月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全县义务教育学校向在校学生正常供应营养餐，提高农村学生健康水平，加快农村教育发展；完成预算收支177.08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2、绩效指标值实际完成情况。

数量指标:保障义务教育营养改善计划学校数6所,享受营养膳食补助学生人数1900人,应享学生人数覆盖率100%。

质量指标：学校食堂供餐率100%，食品安全达标率100%。

时效指标:补助资金及时发放率100%。

成本指标: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膳食生均补助标准：5元/天/人，总成本177.08万元。

社会效益:有效保障学营养改善计划工作正常进行，有效落实义务教育政策，促进基础教育发展 。

可持续影响指标:政策实施年限为长期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义务教育学生家长满意度大于95%，教师满意度大于95%。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营养膳食补助项目支出177.08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所有支出都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合理合规支付，保障了学校营养膳食计划工作顺利实施，减轻了学生家长负担，促进了学生家康发展。

进一步加强营养膳食补助项目专项业务经费资金管理。严格实行管理程序化，实现项目申报、实施、拨付、评价全流程监督与控制，规范专项资金管理，提高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